

# 十堰市张湾区教育局

张教函〔2021〕47号

## 关于开展庆祝建党一百周年“从小学党史，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区属各中小学校：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根据省、市教育部门相关工作安排，张湾区教育局联合湖北教育云平台开展“从小学党史，永远跟党走”教育主题活动，组织全体师生共同学习红色经典文化，引导中小學生坚定不移听党话、跟党走，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从小学党史，永远跟党走

### 二、参赛对象

张湾区中小学校师生

### 三、活动时间

2021年6月—2021年11月

### 四、活动内容

## （一）“童心向党 党的光辉照我心”活动

各校教师组织学生，登录湖北教育云，前往“建党 100 周年”红色经典学习专栏，认真学习红色经典课程，了解幸福生活的来之不易，加深学生对党的历史、党的知识、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的认识。

## （二）“童心向党 诵红色经典给党听”活动

1. 活动分小学组和中学组两个组别。

2. 各校利用“七一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组织中小學生以歌咏比赛、合唱、歌舞、诗朗诵、故事等形式，传唱红色经典，礼赞百年华诞。加深学生对党的历史、党的知识、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的认识，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，激发学生爱国热情，坚定听党话、跟党走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

3. 作品要求为 2021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高清 1920\*1080 横屏拍摄，MP4 视频格式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长度 3-6 分钟，大小不超过 500MB。作品提交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4. 视频开头要求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、班级信息、参赛作者、指导教师、组别等内容，此内容应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，如不一致，以视频开头展示信息为准。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视频。

5. 每组可个人参赛，也可 2 人（含）以上组成团队参赛，团队人数不设上限。小学生组仅限小学生参赛，中学生组仅限中学生参赛。指导教师限报 1 人。

6. 征集时间：6 月 7 日-6 月 25 日；

网络展示：6月26日-7月3日；

专家评审：6月28日-7月3日。

初审通过的作品进行网络展示和投票，每个用户每天有5次投票机会，同一个作品当天只能投3次；教师，家长，学生均可参与投票。7月5日前评出每组优秀作品奖，并根据各校组织参加的情况评出优秀组织奖。（总分由：20%投票数+80%专家评审组成）

### （三）“童心向党 我向党旗敬个礼”活动

1. 活动分为小学组和中学组两个组别

2. 学校结合“开学第一课”以班级为单位，组织开展“我向党旗敬个礼”主题班会，通过庄严质朴的敬礼仪式，配合主题演讲、小组讨论、党史故事分享等形式的班会主题活动，引导学生学习党的历史、学习红色文化，从小听党话、永远跟党走。班级以视频、图片的形式展现班级主题学习内容。

3. 作品格式允许视频或图片，视频要求为2021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MP4视频格式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大小不超过500MB。图片要求2021年新拍摄的，JPG/PNG格式，图像、人物清晰，大小不超过100M；作品必须展示作品名称、班级信息、指导教师、组别等内容，作品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视频和图片。

4. 以班级为单位上报参赛，团队人数不设上限。小学生组仅限小学生参赛，中学生组仅限中学生参赛。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。

5. 征集时间：9月1日—10月8日（每个作品只准上传一次，

并且不得有抄袭等问题)

平台初审：10月9日—10月15日

网络展示：10月16日—11月5日

初审通过的作品进行网络展示和投票，每个用户每天有3次投票机会，同一个作品当天只能投1次；教师，家长，学生均可参与投票。

获奖公布：根据投票数TOP30的班级获胜，11月30日前系统公布获奖情况。

#### (四) “从小学党史，永远跟党走”活动

1. 本活动分为小学组、中学组、教师组三个组别

2. “上好一堂党史课，培育时代新人”（教师组）

用好《写给小学生的中国共产党历史》《写给中学生的中国共产党历史》（教育部教材局指导编写、人民出版社出版。新华社推荐中小学生学习中国共产党历史的权威读本）等学习材料，将党史学习教育纳入语文、历史，道德与法治《思想政治》“三科”重要内容，认真上好每一堂党史课，引导学生学习，了解中国共产党的光辉历程，进一步加深对党的政治认同感和对革命精神的感悟，增强爱国之情，报国之志。

提交要求：时长在40分钟以内，画面干净、明亮，保证质量，仅限MP4格式。

3. “写好一篇学党史征文，礼赞党的光辉历程”（学生组）

结合《写给小学生的中国共产党历史》《写给中学生的中国共产党历史》等学习材料，组织学生参加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

100周年主题征文活动，围绕党的百年历程，革命历史事件、革命精神、红色革命传统、革命文化、革命先烈事迹，英雄模范事迹等内容，畅读党史学习收获，抒发当代学生爱党、爱国的情怀，庆祝党的百年华诞，礼赞党的光辉历程。

提交要求：小学 3-6 年级 600-800 字、中学 800-1000 字，文体不限，题目自拟，作品结尾处须写明作者的学校、姓名。若有指导老师，请写明指导老师姓名与联系电话。

4. 征集时间：6 月 15 日-8 月 15 日

平台初审：8 月 16 日-8 月 25 日

网络展示：8 月 26 日-9 月 15 日

初审通过的作品进行网络展示和投票，每个用户每天有 5 次投票机会，同一个作品当天只能投 3 次；教师、家长、学生均可参与投票。

专家评选：9 月 16 日-9 月 30 日

获奖公布：10 月 30 日前，结合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分，评出优秀作品奖及优秀组织奖。

#### 四、奖项设置

1. 本次活动将分别评选出个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三个奖次，数量分别占上报作品总数的 5%、10%、15%。计分规则为专家评审占 80%，用户投票占 20%。获奖个人将由教育局颁发荣誉证书。

2. 综合全部活动排名，全区评分排名前 10 的学校，由教育局统一颁发“建党 100 周年党史学习活动优秀组织奖”荣誉牌匾。

## 五、活动要求

1. 提高思想认识。在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之际，开展建党百年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是加强青少年爱党、爱国、爱社会主义教育的重要举措，各校要高度重视，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、宣传纪律，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切实做好活动的安排和部署工作。

2. 精心组织实施。各学校要做好活动的统筹安排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调动全校师生积极参与，充分展示新时代青少年爱党爱国、奋发向上的精神面貌。

附件：

1. 《十堰市教育局关于开展“童心向党”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通知》（十教发〔2021〕22号）
2. 《十堰市第二十一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实施细则》
3. 《关于在中小学开展“从小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教育活动的补充通知》

